

範圍之可行性。由於岡山棒球場周邊多為台糖公司土地，台糖公司除應積極釋出土地，更應導入台糖公司休閒產業開發經驗及人才，結合高雄觀光特色，增設休閒娛樂及住宿設施，提升周邊地區商機，創造「體育觀光」產業新模式。

基於推廣棒球發展、活絡在地觀光立場以及國有土地資產活化目標，請台糖公司配合高雄市政府提出岡山棒球村的開發計畫，並於 3 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蘇震清 管碧玲 蔡培慧

12、

中油公司每年投入約 5、60 億元預算進行的海內外能源探勘合作計畫，106 年度探勘經費為 56 億 5,600 萬元，較上一年度增加 1 億 1,922 萬元。投入探勘經費逐年增加，成效卻似乎相當有限。

請中油公司全面盤點國內外探勘計畫，針對不符合效益或具高度風險的案子進行檢討，汰弱留強，並提送書面報告於 2 個月內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蘇震清

13、

過去國營事業都積極扶植國內棒球運動的發展，都有成立國營事業的棒球隊，如中油、台電過去皆有棒球隊，請中油公司、台糖公司重新評估成立事業棒球隊的可行性，以及對扶植基層國小、國中、高中學校的棒球隊，提出具體的回饋辦法，於二個月內送評估報告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蘇震清

14、

設備稼動率又稱為產能利用率，為一衡量機器設備使用效率之重要指標，然國營事業之預算書內均未揭露此一指標。爰建請經濟部國營會應協助國營事業建立此一指標，於 107 年度之預算書始載明之。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連署人：高志鵬 蘇震清

15、

台灣中油公司與台塑石化公司為我國國內油品供給主要來源，儘管兩者之經營範圍、銷售結構、煉製成本等有所差異，然其經營業務均以煉製及石化為主。近年來台塑石化公司其經營績效及獲利能力皆優於台灣中油公司。中油公司應把握自身優勢，諸如歷久不衰之品牌建立、優良之油質、供油通路多等，強化營運效能。爰建請中油公司提出具體改善方案，於二周內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連署人：高志鵬 蘇震清

16、

有限責任台灣省蔗農消費合作社將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辦理社員代表選舉，並於 106 年 3 月

舉行理監事選舉，有關前陣子爆發之社員人數爭議，台糖公司應站在維護農民之立場，深入了解合作社目前經營方向、營運資產等面向。爰建請台糖公司於二週內提出檢討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連署人：高志鵬 蘇震清

主席：今天另有一項討論提案是「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因為全無修正動議，我們就與臨時提案一併處理，以節省時間。請宣讀。

第十二條 電子遊戲場業之負責人或營業場所管理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充任之；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 一、無行為能力人、限制行為能力人或受輔助宣告之人。
- 二、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或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三、曾犯刑法第十六章妨害性自主罪、第十六章之一妨害風化罪、第十七章第二百四十條至第二百四十三條、第二十一章第二百六十八條或第二十六章第二百九十八條第二項之罪、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或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之罪，經判決確定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或受緩刑宣告尚未期滿。
- 四、曾犯肅清煙毒條例或麻醉藥品管理條例之罪，經判決確定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或受緩刑宣告尚未期滿。
- 五、曾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經觀察、勒戒、強制戒治、判決確定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或受緩刑宣告尚未期滿。
- 六、曾經判處有期徒刑五年以上之刑確定，經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
- 七、曾經營電子遊戲場業，被撤銷或廢止營利事業登記、營業級別證，或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未滿三年。

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電子遊戲場業應自事實發生之次日起十五日內改正；屆期未改正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廢止其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及公司或商業登記。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修正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修正意見通過。

「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本案不須交由黨團協商；院會討論本案時，由管召集委員碧玲補充說明。本次會議審查通過的條文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繼續處理臨時提案。處理第 1 案。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 1 案有無異議？

沈次長榮津：我們配合辦理。

主席：第 1 案通過。

處理第 2 案。